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 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1)

關於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公告

本公告乃由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 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 第13.09條和第13.10B條而作出。

一、計提資產減值準備情況概述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企業會計準則**」)和本公司會計政策的相關規定,本集團對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各項需要計提減值的資產進行了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和減值測試,2025年1-9月計提信用減值損失人民幣233,420萬元,計提其他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4,875萬元,合計計提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238,295萬元,對淨利潤的影響超過本集團2024年度經審計的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的10%,具體如下:

項目	2025年1-9月 計提金額
一、信用減值損失	233,420
其中:長期應收款	100,508
應收融資租賃款	44,996
其他債權投資	46,077
其他貸款和應收款	26,919
融出資金	4,872
應收款項	3,848
其他	6,200
二、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4,875
合計	238,295

註1: 本期新增長期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信用減值損失(同時新增長期應收款利息收入、融資租賃收入),主要是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海通證券」)新增租賃業務。租賃業務的盈利模式為控制風險、保證資產質量的同時,實現利差收入扣減各項費用以及計提的信用減值損失後仍能產生盈利。本集團在每個會計期間,根據長期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的信用風險變化,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並計提相應的信用損失準備。本集團租賃業務發展平穩,資產質量穩健可控,減值金額無異常波動,報告期內實現穩定盈利。

註2: 根據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會計準則相關要求,初始計量時,本集團對購買日取得的海通證券子公司長期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等資產按公允價值確認,不確認單獨的減值準備。後續計量時,本集團合併報表層面按照實際利率法/租賃內含利率確認利息收入,子公司轉回購買日存續的資產減值準備時,本集團合併報表層面不沖回減值損失(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整體對利潤影響較小。

二、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對本集團的影響

2025年1-9月,本集團計提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238,295萬元,減少利潤總額人民幣238,295萬元,減少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人民幣171,893萬元。

三、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具體説明

1. 長期應收款

2025年1-9月計提長期應收款減值準備人民幣100,508萬元。

對於售後回租業務,根據長期應收款的信用風險變化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並確定相應的信用損失準備,採用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法或單項測 試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並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會計準則相關要求 (見註2),計提減值準備。

2. 應收融資租賃款

2025年1-9月計提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準備人民幣44,996萬元。

對於融資租賃業務,根據應收融資租賃款的信用風險變化評估預期信用 損失並確定相應的信用損失準備,採用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法或單項 測試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並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會計準則相關要 求(見註2),計提減值準備。

3. 其他債權投資

2025年1-9月計提其他債權投資減值準備人民幣46,077萬元。

對於其他債權投資業務,綜合考慮債務人信用評級和信用風險變化情況,採用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法或單項測試計算預期信用損失。

4. 其他貸款和應收款

2025年1-9月計提其他貸款和應收款減值準備人民幣26,919萬元。

對於其他貸款和應收款,根據其他貸款和應收款的最新狀態、公開的或可獲取的有關借款人的信息、抵質押物的價值、借款人及擔保人的最新財務狀況等因素綜合評估可收回情況,期末依據可收回金額與未償還貸款金額差額計提減值準備。

5. 融出資金

2025年1-9月計提融出資金減值準備人民幣4,872萬元。

對於融出資金業務,根據融資主體特徵和擔保證券預期處置變現狀況,綜合評估融資主體的預期可回收現金流量,採用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法或單項測試計算其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減值準備。

6. 應收款項

2025年1-9月計提應收款項減值準備人民幣3,848萬元。

對於應收款項,根據應收款項對象的財務狀況、從第三方獲取擔保的可能性、信用記錄及其他因素諸如目前市場狀況等評估其信用資質,綜合評估應收款項對象的預期可回收現金流量,採用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法或企業會計準則允許的簡化方法計提減值準備。

7. 其他

除上述長期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其他債權投資、其他貸款和應收款、融出資金、應收款項資產減值損失外,依據其他各類業務的性質,對面臨的其他各類信用風險進行識別、評估,對其他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根據企業會計準則和本公司相關會計政策及管理辦法,2025年1-9月計提其他減值準備合計人民幣11,075萬元。

四、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關於本集團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意見

本公司於2025年10月30日召開第七屆董事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第四次會議,全票審議通過《公司關於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 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符合企業會計準則和公司會計政策的相關規定,符合會計謹慎性原則。同意本公司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五、董事會關於本集團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意見

本公司於2025年10月30日召開第七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全票審議通過《公司關於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董事會認為:公司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符合企業會計準則和本公司會計政策的相關規定,計提依據充分,決策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等規定。董事會同意本公司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提示: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倚賴本公告中的財務數據及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朱健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25年10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朱健先生、李俊傑先生以及聶小剛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周杰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航標先生、呂春芳女士、哈爾曼女士、孫明輝先生以及陳一江先生;本公司的職工董事為吳紅偉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仁傑先生、王國剛先生、浦永灝先生、毛付根先生、陳方若先生以及江憲先生。